

來恩盃全國高中職程式能力競賽辦法

103 年 6 月 26 日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5 年 6 月 24 日第三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6 年 8 月 11 日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

108 年 9 月 11 日第一次系務會議通過

壹、活動宗旨

資訊科技的發展日新月異，國內外許多科技的應用產業，都是由年輕的學生所提出具創新性的概念，並逐步實現他們的理想，進而創造出許多高價值的知識經濟產業。為了發掘更多優秀高級職業學校學生，協助他們培養資訊專業能力，與資訊科技應用的興趣，並增進大學與高中及高級職業學校間的合作夥伴關係，特舉辦此來恩盃程式競賽。

貳、指導單位：教育部

參、主辦單位：南臺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

肆、連絡方式

南臺科技大學 資訊工程系

71005 台南市永康區南台街 1 號

南臺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網站 <http://csie.stust.edu.tw/>

伍、報名資格

- 一、技術型高級中等學校（高職）或綜合型高級中等學校（綜高）之在學學生，但不包括學術學程與未分學程的一年級。
- 二、每位參賽學生需有指導老師乙名，指導老師需為該校之專任教師。

陸、競賽組別與規定

為擴大參與人數，吸引更多資訊相關科系、與對未來科技應用有興趣的學生參與，本競賽依學生屬性將同時舉辦兩組競賽，最後統計成績時分別進行計分及敘獎。

一、競賽組別：(1)電機與電子群組、(2)商業與管理群組。

二、程式撰寫、開發工具：規定以 Visual Basic、Visual C/C++、Visual C# 為限，未依此規定者不計分。

柒、報名方式

一、

- (一) 報名需繳交資料表 (如附件 1)，參賽學生完成簽名，並需經送件指導老師、科主任完成簽章後，以郵寄或電子郵件方式傳給主辦單位。
- (二) 報名以郵戳日期或電子郵件傳送日期為憑，逾期恕不受理，資料不予退回。

二、 重要日期

- (一) 報名截止：以當年度公告競賽辦法所列之日期為主。
- (二) 比賽日期：以當年度公告競賽辦法所列之日期為主。
- (三) 成績公布：以當年度公告競賽辦法所列之日期為主，於南臺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公布成績，並進行頒獎。

三、 競賽地點

南臺科技大學資訊工程系 C 棟 3 樓電腦教室。

四、 評選辦法說明

- (一) 總則：競賽題目將委託資訊專業講師進行命題，並評估不同題型的難易程度，以求競賽的公平性。
- (二) 評分辦法：由資訊相關科系的老師進行評分，答對題數越多者，分數越高；若答對題數相同時，則以作答時間較短者勝出 (依存檔時間判定)；如又相同，則由評分老師就操作界面，程式碼部份來評比，成績將依得分高低排序。
- (三) 場地配置與相關規定：

1、開發工具以 Visual Basic、Visual C/C++、Visual C#為限，未依此規定者不計分。競賽採集中式電腦實機應試方式，場地將假南臺科技大學電腦教室舉辦。

2、參賽學生必需依規定於時間內進行解題，並將編程後的答案與程式繳交存放至指定位置。

五、 競賽獎項

- (一) 現場評分後，將依據電機與電子群組、商業與管理群組，分別取成績較高者；各取三名外，另選出佳作、潛力獎 數名，獎金與獎狀分配如下：

第一名：獎金 8,000 元、獎狀乙張。

第二名：獎金 6,000 元、獎狀乙張。

第三名：獎金 3,000 元、獎狀乙張。

佳作 (數名)：獎金 1,000 元、獎狀乙張。

潛力獎 (數名)：獎狀乙張。

- (二) 上述得獎之指導老師各頒發獎狀乙張。

六、注意事項

- (一) 參賽者皆需於報名資料表簽名，並遵守本參賽要點之各項規定。
- (二) 參加競賽學生，應攜帶含有相片及學校鋼印之學生證，以備必要時查驗。
- (三) 競賽時請依考場規定，如發現作弊等行為，將取消參賽者資格，並通報貴校進一步處置。
- (四) 凡全程參與者，將發給參賽同學參賽證明書。